



考 試 院 新 聞 稿

發稿日期：109 年 11 月 26 日

發稿單位：秘書處公共關係科

連 絡 人：專員 楊中豪

連絡電話：02-82366172 編號：109-056

考試院通過公衛師考試規則草案 擬於 110 年下半年舉行考試

考試院院會今（26）日通過考選部擬具的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公共衛生師考試規則」草案，並擬訂於 110 年下半年舉辦首次考試。

考試院院長黃榮村表示，全球面臨 COVID-19 威脅甚鉅，台灣不只在防疫方面超前部署，更是亞洲第一個完成公共衛生師立法的國家，公共衛生師攸關公共利益及民眾生命安全，尤其後疫情時代需要更多公衛專業人員投入，考試院理當肩負起給予國家考試資格的任務，以保障民眾健康福祉。

考試院說明，公共衛生師法已於今（109）年 6 月 3 日公布施行，為確保公共衛生師的知識與技能符合當代社會需要，達到新興疾病防治、健康產業整合管理、健全公共衛生服務體系等目的，因此擬具該考試規則草案，考選適格之公共衛生專業人才。

該草案明定考試方式採筆試行之，應試科目包括衛生法規及倫理、生物統計學、流行病學、衛生行政與管理、環境與職業衛生、健康社會行為學等 6 科，均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，並以各科目平均計算後之總成績滿 60 分為及格。